

民以食为天 食以安为先

——新华区全力做好食品安全的民生大计

“民以食为天，食以安为先。”食品安全关系民生大计，关系百姓福祉。沧州市新华区位于沧州中心城区东半部，总面积88.5平方公里，现辖5个街道办事处、1个乡，总人口22.8万。作为沧州的老城区，食品监管工作环境复杂，辖区内有食品生产企业11家，食品加工小作坊34家，食品经营单位580家，食品集中交易市场5家，餐饮服务单位390家，保健食品经营单位172家，备案登记小餐饮200家，小摊点279家。新华区始终坚持“四个最严”要求，紧紧围绕“抓监管、促提升，守底线、夯基础，补短板、防风险”这一主线，发扬“严、细、深、实、快”的优良作风，防控化解各类风险隐患，守住了食品安全底线，确保“舌尖上的安全”，切实维护辖区居民群众健康。

贯彻落实党政同责，高度重视食品安全工作

高度重视，提升监管。新华区委、区政府将食品安全工作纳入2020年度重要议事日程，与中心工作同研究、同部署、同检查、同考核。区政府成立了由区长任组长，各职能部门、各乡办为成员单位的食品安全工作领导小组，定期召开食品安全工作会议，对监管中存在的重点、难点问题进行分析，主管副区长组织开展食品安全专题会议及联合执法行动，带领各部门和乡办负责同志到一线对食品企业进行检查和指导，进一步强化食品监督检查工作，充分发挥区人大、政协的监督职能，主动邀

请区人大、政协组织、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对全区食品安全工作进行视察和评议，听取各方意见建议。强化制度，落实责任。印发了《关于落实食品安全党政同责的意见》的通知，为厘清职责，做好辖区食品安全监管工作，区委、区政府相继制定出台了多部相关文件，为辖区食品安全监管工作提供了有力保障。同时，为落实各部门和乡办的监管责任，同辖区各乡办签订了《2020年食品安全监管责任状》，进一步完善督导考核工作制度。

全面覆盖，构建网格监管。在全区建立“属地管理、分级负责、全面覆盖、责任到人”的乡（街道）、村（社区）食品药品安全网格化监管体系。各乡办配有食品安全监管员和协管员，协助开展食品安全监管工作，聘用小区楼长、村民组长为食品安全信息员，构成了纵向监管网络。区农业、市场监督管理、公安、城管等职能部门密切配合，构成了横向监管网络。纵横网络交织形成了三级联动、合力监管的格局，实现了新华区食品安全监管全覆盖。

突出监管工作重点，创造良好的饮食安全环境

新华区维明路菜市场、千童菜市场和富园菜市场，按照要求利用食用农产品快检室，每天对上市的蔬菜、水果、水产品等进行快检，不合格的立即下架处理。监管部门每月对辖区蔬菜、水果、水产品等进行快速抽样检验，到目前为止已经完成快速抽检620个批次。今年已创建食用农产品示范市场2个，食品放心肉菜超市3家，食品销售示范单位10家。

针对网络订餐的日益兴起，新华区加强监管，先后多次与网络订餐平台配合行动，探索建立“行政监管+平

台管理+商户自律”新型社会共治模式，重点对提供网络订餐的餐饮服务单位操作间环境、人员健康证、食品及食品原材料进货等问题进行检查监督，对存在安全隐患的餐饮服务单位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责令其限期整改，整改到位方可继续从事餐饮服务工

作。选择东方世纪城西区餐饮服务提供者集中的街区，开展餐饮服务食品安全街区创建工作。街区内共36家餐饮单位，均持有有效证件，街区内餐饮服务单位量化分级管理均达到B级以上，全部实现明厨亮

灶，达到清洁厨房的标准。街区内食品原料、食品添加剂、食品相关产品的可追溯率达到100%，从业人员健康证明持证率和培训率均达到100%。为预防解决学校及幼儿园食品安全问题，对辖区内53家学校及托幼机构食堂进行专项检查，共出动执法人员106人次，共检查学校及托幼机构食堂53家，责令改正3家，复查时均已整改到位。同时对辖区内45家学校及托幼机构食堂进行提升，目前，辖区内选取的3家幼儿园已全部达到A级标准。

积极推进帮扶，做好知识产权、品牌树立

组织成立各相关企业知识产权工作群，采取线上培训、线上服务等方式帮助企业在知识产权政策讲解，案件侵权避让、企业发展的影响以及重要性等方面进行全方位服务。位于新华区的沧州市富强油脂有限责任公司大力实施品牌战略，倾力打造了富强油脂“大御河”系列非转基因大豆油、花生油、葵花籽油等自主品牌，在华北地区有较高的知名度。目前，公司拥有7个实用新型专利，5个注册商标，获得“河北省农业产

业化龙头企业”“河北省放心粮油企业”“河北省消费者信得过企业”等荣誉。通过新华区监管部门的全程跟踪办理，成功帮扶沧州市富强油脂有限责任公司获得“河北优品牌”和“河北省知识产权优势企业”称号。商标是商品的标记，也是信誉的标志，既是产品质量的保证，也是消费者选择的向导，有效运用和保护知识产权，能成为食品企业开拓市场、树立品牌的锐利武器，成为食品行业规范市场竞争，保障食品安全的重要

手段。对于食品企业而言，快速发展的关键在于工艺技术和装备水平的不断进步。针对假冒伪劣使原创商家受重创的情况，通过铁拳行动、雷霆行动对辖区内重要场所食品行业从准入检查，加强检验、甄别、指导、监督，保持提供服务或制售产品的独特性。以商超、批发市场、农贸市场、食品加工生产企业集聚区为重点，以地方地理标志产品、驰名商标、预包装农产品为对象，加大制假贩假、虚假宣传等不正当销售行为打击力度。



加强监管抽检，做好农产品源头治理

今年以来，养殖场抽检尿样21个批次，蔬菜30个批次。送市农产品质检中心及省农产品质检中心农产品风险监测样品包括：蔬菜30个批次，鸡蛋5个批次，猪肉1个批次，猪尿6个批次，牛肉1个批次，羊肉1个批次。检测结果全部符合有关规定，没有发现问题。

为全力做好农村假冒伪劣食品整治工作，新华区重点抓好兽药、饲料、农药及养殖户的监督检查工作，对非法生产、经营、使用“瘦肉精”、高毒农药及其他违禁物质的违法行为保持高压态势。对辖区5家食品生产企业进行检查，主要检查是否存在利用回收的食品、超过保质期的食品作为食品原料、非法添加及生产经营记录是否健全等内容。对农贸市场、超市、食品餐饮经营单位等场所，重点检查方便食

品、休闲食品、酒水饮料等农村消费量大的食品品类，查看索证索票是否到位、进货查验责任是否落实，查处假冒伪劣食品，严厉打击食品类商标侵权行为，市场监管局联合乡办、公安部门等严厉查处无证无照生产经营行为。

提高广大群众及管理相对人的农产品质量安全意识，区农业农村局利用发放宣传资料、培训讲座等形式，普及农产品安全基本常识，广泛宣传使用“瘦肉精”、高农药等违禁农业投入品的危害及有关法律法规政策和治理措施，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对兽药饲料经营单位负责人、畜禽屠宰企业负责人及种养殖户进行了专题培训，提高了相关单位和从业人员遵纪守法的意识。同时公布举报电话，接受群众对违法行为进行举报，形成全社会齐抓共管的良好氛围。

严格监督检查，做好风险等级管理

今年，新华区结合辖区实际和疫情防控要求，部署各项食品安全隐患排查整治行动。其中，以生鲜冷冻肉制品、水产品及其制品为重点监管产品，加强对食品集中交易市场及提供食品贮存主体的监督检查工作并做好核酸采样工作。市场监管部门督促从业人员必须戴口罩，接触冷冻食品必须佩戴手套，进店人员做好体温检测，外部环境做好消杀工作，对经营冷冻冷藏食品、生鲜产品单位做好产品追溯管理及出入库台账记录工作，查验并留存食用农产品、冷冻食品购货凭证、合格证明文件，没有购货凭证、合格证明文件的一律不得入场销售。强化对超市、便利店、食杂店等食品经营者的监督检查力度。督促食品销售经营者严格履行食品安全主

体责任，严格落实进货查验及记录相关要求，严厉查处采购、贮存、销售无溯源凭证、来源不明、过期变质等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违法行为，特别是进口产品必须要有出入境检验检疫部门出具的检验检疫证明文件。

食品销售单位风险分级管理。根据销售环节食品安全情况，市场监管部门将食品实行分级管理。监管人员对风险等级高的食品经营户增加检查的次数，在检查过程中从索证索票、进货查验、食品标签等环节进行检查，目前，共检查高风险的食品经营户98户次。同时，12315投诉举报中心24小时畅通，今年，共接食品投诉38件，办结35件，举报69件，办结62件。保健品投诉1件，举报1件，全部办结。

开展宣传培训，营造食品安全良好氛围

组织开展了形式多样的宣传活动，在商场、餐饮单位、社区等地点，以张贴宣传标语向群众发放宣传材料等，扩大了宣传覆盖面，使群众对食品安全法律知识有了进一步了解，营造了“人人关心食品安全，家家享受健康生活”的良好氛围。为提高社会公众食品药品安全意识，新华区结合食药安全科普工作的实际需求，在千童公园西门建成了“食药安全 诚信新华”食品药品科普公园。园内设有10块小的插地宣传牌、5块大的插地科普栏、6块大型宣传牌，宣传内容主要为贴近群众生活的食品药品安全法律知识、科普常识、海报、温馨提示等。科普主题公园的建立将内容丰富、贴近生活的一些法律常识、科普知识制作成造型各异、独具特色的宣传栏、广告牌，穿插点缀在休闲园的绿树花丛中，让群众在散步休闲的同时，潜移默化地接受食品安全科普知识，增强食品安全参与意识，提升社会共治能力。

为了全面提高全区的食品安全工作的水平，2019年底，新华区组织各乡办食品安全协管员，监管执法人员、食品从业人员部分“三小”、生产、流通、餐饮企业共计240余人召开全区的食品安全工作培训会议。解读学习了新的《食品安全条例》和《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标准》的内容，对在执法中工作人员需要面对的监管形式，食品安全协管员的职责规范及各食品企业的标准要求进行详细的讲解。使监管人员和企业主体都提高了食品安全的认识程度，切实维护食品安全工作的责任感。食品安全是人类生存的基本保障之一，既是企业的生命线，更是企业的高压线，企业主体要切实负起食品安全的主体责任，要全面推进诚信体系建设，从源头上把好产品质量安全关，执法部门要进一步改进执法手段，完善制度机制，提高执法效率，维护公平竞争、优胜劣汰的市场环境。